

2022 年泉港区地方政府债务情况

一、举借政府债务及债券资金使用安排情况

2022 年全区新增债务限额 21.1 亿元, 新增举借政府债务资金 37.31 亿元, 分别用于福厦客专泉港段项目工程 4 亿元、泉港石化工业区基础设施项目 14.14 亿元、泉港高新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0.34 亿元、湄丰水厂扩建及污泥处理项目 0.83 亿元、南山片区基础设施项目 0.3 亿元、石化科技众创园二期项目 1 亿元、泉港区涂岭镇朝阳公路拓宽改造工程 0.49 亿元、偿还存量债务 16.21 亿元。

二、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

截至 2022 年底泉港区政府债务余额 283.79 亿元, 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全省财政核定的限额 307.46 亿元内 (根据《福建省财政厅关于收回部分政府专项债务限额的通知》(闽财债券{2023}2 号) 收回专项债务限额 3.42 亿元)。

三、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

2022 年泉港区由省级代为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37.31 亿元 (本地区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数详见附表)。

按债券性质分: 由省级代为发行新增债券 21.1 亿元、存量债务再融资债券 16.21 亿元。

四、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

2022 年泉港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28.05 亿元 (本地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数详见附表)。